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10 年年度会议工作报告**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4 日)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0 年 9 月 2 日重新印发。

** 本文件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年度会议(2010 年 6 月 1 日至 4 日)报告的提前分发本。第一届常会(2010 年 1 月 12 日至 14 日)的报告作为 E/2010/34(Part I)号文件印发,第二届常会(2010 年 9 月 7 日至 9 日)的报告将与 E/2010/34(Part I 和 II)号文件合并,最后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10 年,补编第 14 号》(E/2010/34/Rev. 1-E/ICEF/2010/7/Rev. 1)印发。



目录

	页次
一. 会议安排	3
A. 主席和执行主任致开幕词	3
B. 通过议程	4
二. 执行局的审议	4
A.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2009 年的进展与成果和关于深入审查 2006-2013 年中期战略计划的报告(议程项目 3)	4
B. 关于执行管理层对两性平等政策评价的答复的进展情况报告(议程项目 4)	8
C. 儿童基金会方案合作的建议(议程项目 5)	10
D. 关于组织改进工作倡议的最新情况(议程项目 6)	18
E. 执行局实地访问报告(议程项目 7)	18
F. 儿童基金会全球工作人员协会主席致辞(议程项目 8)	20
G. 其他事项(议程项目 9)	20
H. 通过决定草案(议程项目 10)	20
I. 执行主任和主席致闭幕词(议程项目 11)	20

一. 会议安排

A. 主席和执行主任致开幕词

1. 主席宣布会议开幕，欢迎安东尼·莱克先生于2010年5月1日就任执行主任一职。他指出，莱克先生在这个时候加入，正值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儿童基金会的奉献精神和技术专长之际，尤其是出现了全球经济下滑、武装冲突、自然灾害、粮食不安全和气候变化，加之侵犯儿童权利行为泛滥。在这方面，他说尤其恰当的是，本届会议将会纪念《儿童权利公约》各项任择议定书通过十周年。

2. 主席强调了儿童基金会的贡献对实现与儿童基金会的任务紧密相连的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性。他呼吁各代表团积极参加将在2010年9月20日至22日高级别全体会议期间安排的关于儿童问题和千年发展目标的特别活动。主席注意到议程上的主要项目，强调了各种伙伴关系对儿童基金会的重要性，其中包括与其他联合国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合作。他重申，尽管儿童基金会一直表现非常出色，但挑战仍然巨大和令人生畏。他强调了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工作的重要性。

3. 执行主任在开幕词中感谢主席和各代表团对他的欢迎，表示担任执行主任既是巨大的荣誉，也是重大的责任。他赞扬儿童基金会工作人员的勇气和承诺。保护儿童权利是儿童基金会的核心任务，他承诺确保儿童基金会将尽一切可能实现每个儿童的权利。他强调，《儿童权利公约》通过二十周年及其各项任择议定书通过十周年不仅是予以纪念的标志，还是每天的“行动召唤”。

4. 执行主任注意到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及其伙伴们在过去几十年中为儿童取得的重大进展，指出必须采取行动以同样方式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面前的挑战是严峻的。数据显示，富国和穷国之间的裂痕及国家内部的差别正在扩大。这些不公正现象由于全球经济危机、自然灾害和气候变化的最恶劣影响而加剧，所有这些因素都影响到那些最无法承受者。令这些困难雪上加霜的是，女孩、土著人民和残疾儿童面临特别的歧视。生活在充满冲突的国家和长期紧急情况下的儿童有需要注意的特殊需求。所有这些儿童都是“被遗忘的孩子”，由于他们社会中的经济和社会不平等而被边缘化，因为生为女人、穷人或生错地方而落在后面。

5. 至关重要的是不仅仅至于平均统计，还要使用分类数据，以重点着力于需求最大的儿童和社区。社会最底层的五分之一人口必须成为世界上的头等大事。此举将需要克服系统性的、结构性的和文化的障碍，以在最贫穷的社区实现可持续的改变。

6. 他表示，实现这一目标的承诺，是《儿童权利公约》以及儿童基金会的历史、使命和任务的核心。事实上，中期战略计划指导儿童基金会将“资源、关注和援助集中于最贫穷、最弱势、受排斥、受歧视和边缘化的群体”。专注于被遗忘的

儿童，是一项具有实际意义的道德责任。这是落实与千年发展目标相连接的儿童基金会重要举措的最好方式。赢得公众对实现这些目标的支持的最好办法，就是使这种努力具有一个人的面孔——一个儿童的面孔。

7. 儿童基金会将至少以如下 5 个方式支持这一努力：

(a) 更好地利用儿童基金会制作的高质量数据，经分类后用以识别和有针对性地处理差距；

(b) 协助各国政府建立自己的能力，以克服体制缺陷并解决不平等的根源；

(c) 确保面临最严重困难——长期紧急状态和其他脆弱局面——国家的儿童不会被进一步边缘化；

(d) 进一步努力使儿童基金会更加注重成果和提高国家方案的如下能力：例如通过增加教育投资而制定综合性跨部门的社区干预措施；

(e) 改进从绩效管理和人才开发到战略通信和决策等所有职能的效率和问责制。

8. 这一重点将涉及到与国家委员会和包括联合国伙伴在内的广泛伙伴的密切配合，以联合拟订方案和“一体行动”。在所有这些努力中，儿童基金会将根据相对优势的原则行事。

9. 执行主任最后说，着力于实现世界上被遗忘儿童的可持续发展是一项进行中的工作。为了确保其成功，儿童基金会将在未来数年内依靠执行局和各个伙伴的支持和智慧。

B. 通过议程

10. 主席指出，秘书处针对由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提出的关于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提出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的要求所草拟的决定草案，将在会议期间审议。执行局通过了本届会议的议程、时间表和工作安排(E/ICEF/2010/8)。

11. 根据议事规则第 50.2 条，执行局秘书宣布，40 个观察员代表团、1 个联合国机构、1 个政府间组织、各国儿童基金会委员会常设小组和 3 个非政府组织提交了全权证书。

二. 执行局的审议

A.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2009 年的进展与成果和关于深入审查 2006–2013 年中期战略计划的报告(议程项目 3)

12. 副执行主任萨阿德·乌里先生介绍了报告(E/ICEF/2010/9 和 Corr. 1)和中期战略计划的更新附件(E/ICEF/2010/10)。他强调，为了实现公平和可持续的进展，

儿童基金会及其伙伴必须将注意力集中于社会最底层的五分之一人口和被遗忘的孩子。政策和做法主任随后介绍了 2009 年年度报告和关于深入审查的报告的重点，其中揭示了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和挑战。

13. 一些代表团在就这一议程项目发言时，借此机会欢迎儿童基金会新任执行主任安东尼·莱克先生，赞扬他的专长和对儿童事业的奉献精神。

14. 若干代表团响应执行主任的话，敦促儿童基金会将注意力集中于最底层的五分之一人口和被遗忘的孩子，到 2015 年以公平、可持续的方式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他们表示，这是一个道德和切实的当务之急。他们在年度报告中重申了一个重要信息——儿童的权利是千年发展目标的核心。发言者强调了千年发展目标和实现这些目标所需全面办法的相互关联性。一个代表团认为，本应将环境的可持续性作为一个交叉领域包括在内。

15. 各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在年度报告中更好地报告了各项成果和数据附录，同时建议做出进一步改进。这些改进包括：更清楚地展示计划的进度和儿童基金会对所取得成果增添的价值，更细致地区分年度报告和对中期战略计划的深入审查，年度报告和数据附录之间更密切相连，更明确地反映出儿童基金会与合作伙伴在该领域的合作，以及列入一项对本组织今后优先问题的简洁说明。各代表团欢迎重视立足人权的方法并在每个重点领域列入经验教训和未来方向。它们鼓励儿童基金会将国家方案更加紧密地与国家优先事项挂钩并改进监测和评价。若干代表团询问为什么儿童基金会还没有完成其所有计划的评价工作。

16. 有人建议，儿童基金会应更多地注意若干优先问题。这些问题包括营养和饥饿、孕产妇和新生儿的保健、教育、儿童保护、艾滋病毒和儿童、两性平等、评价、国家能力发展、南南合作和联合国系统的一致性。各代表团表示，必须支持秘书长发起的到 2012 年实现普遍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各项任择议定书的运动。就资源而言，必须加强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助。此外，应鼓励捐助国履行其承诺，拨出其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 0.7% 用于发展中国家的发展方案。

17. 发言者表示支持儿童基金会的如下努力：加强儿童和孕产妇死亡和疾病率最高的国家的基本社会服务，帮助被排斥者、最贫穷者和最弱势者。一些发言者强调，需要取得更大的进步以达到有关保健、尤其是孕产妇和儿童保健、营养和饥饿的目标。他们建议儿童基金会采取更加全面、不过于针对某一疾病的办法，以通过加强保健制度及孕产妇和儿童保健的措施而改进医疗服务。儿童基金会应支持提供关于扩大以社区治疗霍乱、疟疾、腹泻和肺炎工作的政策框架和指导，并着重于可持续性。

18. 会上还建议，儿童基金会与 H4(保健 4) 机构合作，实施 H4 工作计划，并提供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5 所需的领导能力。会上要求补充关于儿童基金

会在这一伙伴关系中的作用的资料，并要求执行主任阐述他关于儿童基金会介入该问题的构想。

19. 一位发言者欢迎儿童基金会在“偏离轨道”和脆弱国家的“人人共享卫生和水”的倡议中发挥的主导作用。两个代表团请求儿童基金会支持 2010 在日内瓦举行的世界卫生大会上作为草案提出的《增强妇女和儿童保健联合行动计划》。它们要求提供关于以创新方式为各种保健制度和 H8(保健 8)论坛融资的补充资料。

20. 各代表团评估了在教育方面取得的显著进展，称赞儿童基金会对两性平等和人权问题采取的强有力的方法。尤其需要进一步努力以提高教育质量和克服与性别、语言、种族和残疾有关的持续的不平等现象。各代表团建议儿童基金会更加重视幼儿发展和早期教育、将方便儿童的学校纳入主流、关注残疾儿童的需要及学校供餐方案。

21. 各代表团注意到在儿童保护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同时呼吁儿童基金会加强这一方面，欢迎系统的而不是某个项目的办法。各代表团呼吁尤其加强对防止童工、有害做法、性剥削和贩卖儿童工作的支助，包括在人道主义紧急情况期间的支助。他们表示，必须确保儿童保护工作具备足够的资源、领导能力、知识、数据和研究。这些因素将有助于削弱能力低、资源稀少、捐助者之间统一和协调有限的障碍。儿童基金会儿童工作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表示，大会 2009 年所欢迎的《关于失去父母照料儿童的替代照料问题准则》应作为中期战略计划各项目标的补充框架。

22. 在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儿童领域，注意到了重要的进展以及若干挑战：15 岁以下儿童的感染率增加，需要向更多的人提供抗逆转录病毒治疗和相关资金，事实上太多的年轻人对预防知之甚少或一无所知，全球经济危机对新诊断个人获得治疗带来影响。会上还赞扬儿童基金会与联合国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伙伴合作，扩大在青少年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方面活动的规模。一个代表团告诫说，对儿童和青少年的艾滋病毒/艾滋病教育应与年龄相适合。

23. 一个代表团请求儿童基金会同时在上游政策和国家各级与全球抗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合作，并作为主要接受者而保持高级别的问责制。它还要求儿童基金会向艾滋病毒/艾滋病与儿童重点领域增拨资源。

24. 会上着重强调的另一项优先行动，是儿童基金会在人道主义反应方面的行动，包括在紧急情况中的教育。发言者们赞扬儿童基金会在海地和其他危机局势中的人道主义反应。大家鼓励儿童基金会更有效地宣传人道主义行动的成果，以促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更积极地促进其作为人道主义和发展行为者的双重角色的相对优势。一个代表团承诺支持儿童基金会在打击武装冲突中的性暴力行为和执行安理会第 1882(2009)号决议的努力。各代表团欢迎儿童基金会着力于协调一

致地落实从备灾到人道主义回应到早日恢复的连续性，并要求将减少灾害风险纳入所有方案拟订领域。它请求儿童基金会分享在支持脆弱国家和受冲突影响的国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与会者表示坚决支持让处于紧急情况中和冲突后地区的儿童接受不间断的教育，包括建立儿童之间的尊重、容忍和信任。

25. 与会者认识到，实行组群牵头机构制度促成明显改善了国际社会对人道主义危机的应对。他们要求儿童基金会继续积极着手加强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和效力，包括通过建立其作为组群牵头机构的能力达此目的。他们赞扬该组织在 3 个组群——营养、水和卫生及教育——中的作用以及其作为儿童保护和防止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协调中心的作用。他们建议，儿童基金会将重点放在教育冲突各方和所有行为者了解儿童和妇女的权利方面。

26. 与会者要求取得进展以继续与其他行为者进行共同需求的评估。一个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在将全球组群协调员额纳入经常资源调集主流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该代表团还表示了关注，即在某些情况下，儿童基金会的工作人员似乎对自己的角色和职责不清楚，建议执行主任在提醒工作人员不忘其作为组群牵头人的责任方面发挥带头作用。

27. 几个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为将两性平等纳入其工作主流方面所做的大量努力。各代表团吁请该组织在总部、区域和国家各级积极推行两性平等问题主流化，以确保适当的资金并将两性平等问题更恰当地融入年度报告中。一位发言者注意到进行两性平等问题评估的国家办事处的比例增加，强调所有国家方案必须着手解决两性平等问题。各代表团鼓励儿童基金会特别是在国家一级迅速落实关于两性平等问题的《战略优先行动计划》，并继续支持收集按性别分列的数据。

28. 各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支持全系统一致性和“一体行动”。但是，一位发言者说，儿童基金会有时给人的印象是致力于全系统一致性的力度低于预期，建议进一步执行 2007 年 12 月 19 日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三年度全面发展业务活动政策审查的第 62/208 号决议。必须进一步统一特别是资源管理系统或企业资源规划的方法。发言者鼓励儿童基金会在预算范围内及时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充分执行“防火墙”协议，定期向执行局通报这一努力的进展情况和制约因素。

29. 一位发言者表示支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提出的关于提交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的请求，另一个发言者吁请支持埃塞俄比亚作为“自我开始实施国”而实施“一体行动”。

30. 同一代表团表示，儿童基金会的经常(核心)资源分配公式需要为儿童基金会提供在战略优先方面投资的更大灵活性，尤其是加强协调机制和组群的工作人员配置。其他若干代表团呼吁捐助国增加给儿童基金会的经常资源的比例。

31. 另一个代表团表示，儿童基金会必须设立研究职能，任命一名负责该职能的新董事并确保其独立性。与会者确认儿童基金会关于新出现问题的知识库和因诺琴蒂研究中心的工作。

32. 一些发言者表示大力支持儿童基金会加紧在国家能力发展方面，特别是在政策制定、数据收集及监测和评价方面的努力。在中等收入国家，这种努力还应侧重于利用国家伙伴的财政能力和技术能力。

33. 一个代表团更泛泛地敦促儿童基金会“振兴”执行局，且特别是在 2014 年开始的新的战略计划筹备期间，更专注于就战略问题同执行局成员接触。

34. 秘书处答复说，各代表团的意见将有助于改进未来成果报告制度。对所提出的一些问题提供了信息和意见。其中包括：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完成的评价数目，如何与国家一道制定方案优先事项，儿童基金会对实现预防疟疾和其他工作领域的成果所附加的价值，以及儿童基金会如何与全球抗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合作。秘书处重点提到儿童基金会对应付气候变化影响的社区的支持，其在扩大在学人数及促进教育的平等和公平方面的工作，其对残疾儿童的支持以及增加用于儿童保护和加强这方面数据收集的财政和人力资源的计划。在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领域，秘书处着重指出女童和妇女的脆弱性，以及儿童基金会将预防幼儿经母体感染艾滋病更好地融入保健和其他服务并使之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5 的举措挂钩的努力。儿童基金会正在与各伙伴一道努力，以求到 2015 年或更早地消除艾滋病毒的母婴传染。秘书处赞赏地注意到各代表团对儿童基金会在人道主义局势中的工作的大力支持，重申了儿童基金会对两性平等的坚定承诺，并强调必须把重点放在千年发展目标 4、5 和 1(c) 上。与会者强调，儿童基金会应确保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过程中不遗忘任何儿童。

3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6 号决定(见决定汇编 E/ICEF/2010/14)。

B. 关于执行管理层对两性平等政策评价的答复的进展情况报告(议程项目 4)

36. 执行局收到了 E/ICEF/2010/11 和 E/ICEF/2010/12 号文件。该议程项目由副执行主任萨阿德·乌里先生介绍，并由两性平等问题首席顾问提交。

37. 各代表团对管理部门对两性平等政策评价的答复表示赞赏，感谢执行主任对两性平等表明的大力支持。许多代表表示欢迎题为“着力实现平等未来：儿童基金会关于两性平等及女童和妇女赋权的政策”的两性平等政策。考虑到两性平等问题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至关重要，该政策被视为一个重要步骤。几个代表团表示，它们期待着看到落实这一政策的《战略优先行动计划》。一个代表团指出，新政策应定期审查，以便能够为新的中期战略计划所用。

38. 一些代表团指出，若将两性平等置于儿童基金会工作的核心位置，则需要持续的承诺、能力发展和资源，表示它们本来希望在执行局会议之前有更多的时间

来审查新的政策。一些代表团鼓励儿童基金会将两性平等主流化更加明确地定义为一项执行战略，要求得到关于在监测时使用两性平等标识的进一步资料。其他代表团表示，希望看到更多关于这一领域成果的信息，其中显示对儿童生活的影响以及取得成果所面对的障碍。几个代表团要求随时获知关于各种挑战和最佳做法的信息。

39. 许多代表团强调，建立稳固的问责机制是成功执行两性平等政策的关键，有些代表团则敦促儿童基金会确保为建设监测和评价能力提供足够的资源，包括各区域办事处的工作人员配置。至关重要的一项是追踪开支，包括使用两性平等标识，并继续投资于技术能力和问责机制，此举将确保维持势头和可持续性。

40. 各代表团还欢迎儿童基金会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合作，指出机构间举措将增强联合国系统内的一致性和有效性。若干代表团指出，最近一个新的两性平等实体的设立，将协助儿童基金会着力于两性平等主流化方面的能力和专长，因为在制订对两性平等问题的策略时亟需借鉴尽可能广泛的专长。一个代表团表示，在方案国实现两性平等应是渐进的过程，以国家的现实和文化传统为基础，而另一个代表团表示，儿童基金会可在确保新的两性平等实体的成功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41. 几个代表团指出，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不仅其本身重要，而且对儿童基金会的任务也至关重要，是在业务活动取得成果的关键。其他代表团促请儿童基金会加速努力，报告两性平等工作的成果，包括特别是在国家一级收集按性别分类的数据。一些代表团注意到在促进两性平等中对男孩和男人的重点注意，表示他们希望看到特别是在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努力中，更注重规划、监测和评价的这一层面。一个代表团鼓励儿童基金会特别注意少女和她们的权利，包括性权利和生殖权利。

42. 政策与做法司司长在答复中指出，新的两性平等政策对儿童基金会国家合作方案至关重要，而这种合作有助于取得两性平等的成果。他指出，加强儿童基金会在国家一级的工作的主要手段之一，就是高度重视各种关于两性平等的审查和评价。他强调，对于儿童基金会是否正在变成促进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和女童权利方面的卓越组织的最重要考验，就是它是否通过国家合作方案而帮助推动两性平等的成果。

43. 在回答具体问题，他指出，在推出两性平等政策方面仍有大量的工作需要做，儿童基金会有时在确定识别适当的两性平等专长并为其调集资源方面面临各种挑战。他报告说，该组织在 2010 年试行两性平等标识，并希望 2011 年在整个儿童基金会加以实施。他确认，该两性平等政策的实施，将以尊重各国的实际情况为基础。

44. 他解释说，在今后的报告和评价中，将大量着墨于该组织在两性平等方面的工作。他指出，两性平等工作队现在主要是推动实施《战略优先行动计划》。他强调，儿童基金会在加强两性平等的内部政策和做法的机制后，现在希望在这一领域看到更大的成果。

45. 首席顾问指出，正在制定的业务指导说明着重注意让男孩和男人参与促进两性平等，是儿童基金会提高工作质量努力的一部分，在设计和执行人道主义紧急反应措施中使用分类数据的联合试点举措亦如此。

46. 执行主任表示，他欢迎执行局非常大力地推动两性平等，并重申这对该组织取得其方案成果是不可或缺的。儿童基金会在实现其工作人员性别均衡方面取得了进展，但重要的是确保这一进展在该组织的更上级得到反映。

47.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7 号决定(见决定汇编 E/ICEF/2010/14)。

C. 儿童基金会方案合作的建议(议程项目 5)

(a) 区域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48. 副主席宣布，按照执行局第 2008/17 号决定的规定，应向执行局说明推迟年度会议向第二届常会提交 E/ICEF/2010/CRP.10 和 E/ICEF/2010/CRP.10/Corr.1 号文件所列 6 个国家方案草案的原因。每份文件的摘要总表已张贴在儿童基金会的网站。该网站还提供了以前方案周期的综合成果和业绩数据。

东亚和太平洋区域

49. 区域主任概述了执行局收到的以下 5 个国家方案文件草案：柬埔寨、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马来西亚和缅甸(E/ICEF/2010/P/L.7 至 E/ICEF/2010/P/L.11)。

50. 柬埔寨代表指出，其政府完全支持国家方案，因为这将大大有助于国家在保健、营养和教育方面的发展计划目标，这些方面是实现柬埔寨千年发展目标的关键。

51. 中国代表指出，其政府赞赏儿童基金会的工作，并准备充分合作，为中国的儿童做出共同努力。新的国家方案仍将依据政府的儿童发展优先方面，重视保健、教育和两性平等，但也将政策改革和保护弱势群体以及气候变化方面进行合作。它还将继续深化在早日实现中国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合作。

5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指出，新的国家方案建立在先前方案期间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反映了儿童基金会和国家当局之间多次协商中确定的国家优先事项。儿童保健、教育和获得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方面已经取得了进展，营养和免疫接种也得到改善，极大地促进了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新的国家方案的目

的是继续利用营养、保健、水和卫生设施和教育方面的国际援助，以使该国的儿童受益。

53. 马来西亚代表指出，虽然他的国家已经在实现儿童权利方面取得了经济增长和进步，但改进数据、用于儿童的能力和资源以及全民高质量的社会服务方面的挑战依然存在。他表示，战胜这些挑战需要儿童基金会的技术专长。随着私营部门筹资障碍被消除，儿童基金会的努力在企业除筹资外的其他参与综合战略方面取得了令人鼓舞的结果。政府的包容政策重新引起了对《儿童权利公约》的兴趣，导致其着力于撤销对公约的保留。他指出，其政府设想利用可自行决定的支出中的缩减节余来扩大对弱势社群的社会安全网。

54. 缅甸代表对儿童基金会与政府各机构的密切合作表示赞赏，这种合作有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有关儿童和妇女的目标的国家努力。免疫接种工作在儿童基金会的宝贵支持下已取得了大幅进步。他还表示，其政府对儿童基金会在2008年纳尔吉斯气旋袭击后开展的人道主义救济和复原努力表示赞赏，并指出儿童基金会继续与有关机构密切合作，支持长期重建工作。他说，新的国家方案是依照缅甸国家发展计划、同政府伙伴密切磋商后制定的，旨在帮助儿童和孕产妇的保健、基础教育、儿童保护以及水和卫生等优先领域。

55. 若干通过多方捐赠教育基金而向儿童基金会在缅甸的教育方案捐款的国家的代表团指出，它们正积极考虑今后为教育部门筹资的优先事项、目标和方式，并表示它们想看到在规划新方案时考虑到先前方案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他们鼓励儿童基金会探讨与联合国和其他教育伙伴之间更好的协调与合作机制。

56. 两个代表团谈到了柬埔寨国家方案，表示他们对该国拘留和康复中心的儿童据称受虐待一事感到关注。一个在柬埔寨成为儿童基金会的合作伙伴的国家的代表团鼓励儿童基金会加强与合作伙伴在外地的接触。该代表团指出儿童保护工作是实现儿童权利的关键，欢迎儿童基金会关于柬埔寨残疾儿童的工作。该国家方案可以把两性平等和基于权利的方法更好地融合起来。

57. 4个代表团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方案发表意见，其中3个代表团指出，为了确保针对该国弱势群体的人道主义援助具有效率和实效，当务之急是彻底和严格监督该方案的执行。另一个代表团指出，儿童基金会的相对优势促成了该国家方案注重儿童的福利和对有特殊需要的儿童的保护。

58. 3个代表团谈到了中国国家方案，并指出该国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与儿童保健有关的目标方面取得的成功。一个代表团确认男孩和女孩早期教育方面的重大成就，但敦促继续注意要平衡城市和农村地区之间的教育质量。他表示，其政府支持中国着力于为儿童提供更好的保护并扩大儿童获得医疗保健和社会基础设施以及营养和安全饮用水的比率。另一个代表团强调，该国家方案必须着重于支持弱势群体和加强社会保护。一个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与中国政府合

作，展开防乙型肝炎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疫苗接种工作。他注意到儿童基金会的预防方案加大力度，称这是利用试点加以推广的积极例子。

59. 区域主任感谢各代表团对 5 个国家方案的极大兴趣和赞同。她表示，她已仔细地注意到所有意见，包括关于加强教育、监测和评价以及少年拘留和康复问题的意见。她强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方案监测至关重要，并列举了疟疾和肺结核方案的广泛监测和评价计划为例。

60. 在答复关于监测问题的意见时，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再次向执行局成员保证，其政府将提供充分合作，包括现场监测方面的合作，以便方案活动能够得到满意的执行。

61. 最后，区域主任指出，尽管该区域正取得进展，但保护儿童作为优先事项的分量继续增大。执行主任补充说，他同意儿童基金会今后需要在儿童保护方面与各个伙伴紧密合作。

东非和南部非洲

62. 区域主任概述了载于第 E/ICEF/2010/P/L. 12 号文件的斯威士兰国家方案文件草稿。没有代表团发言。

中东和北非

63. 区域主任概述了伊拉克国家方案文件草案(E/ICEF/2010/P/L. 13)和关于在约旦、黎巴嫩、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巴勒斯坦儿童和妇女的区域方案文件草案(E/ICEF/2010/P/L. 14)。

64. 伊拉克代表对儿童基金会在当地的作用表示赞赏。该代表指出，伊拉克当局曾将关于该文件的意见送交儿童基金会，请求予以审议。该代表归纳了各种意见，指出了政府的关注，即文件中提到政治局势、“不安全”一词、妇女和儿童的精神保健并表示千年发展目标、全民教育目标和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目标的实现，陷于危险。该代表还提出对数据的关切，并表示该文件没有反映出伊拉克所做的改变。

65. 巴勒斯坦代表说，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局势已经恶化到严峻的阶段，需要国际社会紧急关注。他欢迎儿童基金会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重点支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并欢迎旨在应对人道主义需求和最大限度地扩大发展机遇的方案战略。该代表要求澄清区域方案草案中使用的一些术语并予以重新措辞。关于修订文件的详细意见将告知儿童基金会。

66. 约旦代表着重指出该区域的生活条件恶化，因而对身为巴勒斯坦难民的儿童和妇女的处境造成不利影响。应向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更多的援助。国际、区域和国家实体需要共同努力，

通过广泛的措施帮助巴勒斯坦儿童，包括与约旦劳工部实施一个打击童工现象的项目。约旦已起草了一个国家儿童计划，将作为一个儿童行动框架。

67. 黎巴嫩代表表示，加沙日益恶化的局势突出了封锁对平民、尤其是儿童造成的痛苦。政府已经采取若干措施，以改善生活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人的处境，并同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勒斯坦驻黎巴嫩的代表及捐助界合作，帮助在 2007 年的危机后重建巴里德河难民营。此举需要更多的资源。黎巴嫩致力于在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下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促进巴勒斯坦儿童的福祉。

6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表示，希望儿童基金会对该区域儿童的方案支持将有助于实现国际商定的支持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民并使其他国家的巴勒斯坦人受益的目标。该代表团向儿童基金会提交了关于区域方案文件草案的详细书面意见。它指出，该文件采用的语言没有充分反映当地的局势。

69. 一个代表团呼吁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其他成员密切协作，并表示需要把注意力重点放在加沙和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的儿童身上。该代表团询问了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遇到的障碍情况。

70. 其他代表团呼吁支持该方案所涵盖地区的巴勒斯坦儿童和妇女并加强联合国各机构的协调，强调需要优先援助被忽视和遗忘的儿童。一位发言者赞扬儿童基金会着重于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应急准备和能力建设，要求该组织在解决人道主义援助准入问题中发挥更积极的宣传作用。该发言者建议采取若干方法来改进该方案的教育组成部分。

71. 执行主任感谢各代表团提出的意见。他表示，儿童基金会赞同秘书长和约翰·霍姆斯爵士就当前形势发表的声明。经受苦难的加沙人民值得国际社会的支持。

72. 区域主任对所表达的意见表示感谢。她注意到对有关政治和安全局势的适当用词和对伊拉克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中的数据的关注。对于有关巴勒斯坦儿童和妇女的区域方案文件草案，她表示该文件是通过协商进程而拟订的。还有机会修订和完善措词；儿童基金会将确保修订后的文件得到各代表团的充分支持。她注意到文件中关于数据差距的意见，表示已经通过一个可靠的来源收集到数据，但在侧重于具体地区、包括东耶路撒冷方面还可以更有作为。她在答复关于解决校园暴力的方案的意见时，澄清校园的暴力和各种情况并不完全是因为冲突而引起，该方案遵循一种区域的做法。她描述了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所面临的一些障碍，并指出儿童基金会与联合国和其他伙伴密切合作。在谈到对教育方案的意见时，她指出，所有工作人员都接受了组群协调和教育的培训，一个主要的重点应当是能力建设，而不是直接执行。

中欧和东欧以及独立国家联合体

73. 区域主任概述了执行局收到的以下 5 个国家方案文件草案：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格鲁吉亚、塞尔维亚和土耳其 (E/ICEF/2010/P/L. 2 至 E/ICEF/2010/P/L. 6, 包括 E/ICEF/2010/P/L. 5/Add. 1)。

74. 白俄罗斯代表评论说，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同 2011-2015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密切相联。该代表特别强调了以下几个方面：防止家庭破裂和防止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协助有特殊需求的儿童的心理发展，确保两性平等和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他指出，同样必须注意确保生活在受切尔诺贝利核电站事故之害地区的儿童的福祉。在国家方案中，儿童基金会将支持取得促进儿童的实际成果的国家努力，并开展监测和评价活动。该代表强调，该方案所示“其他资源”(非核心)的融资数额相对较低，并建议国家方案文件应详细考虑儿童基金会和捐助界如何能够应付中等收入国家的各种需要和挑战。

75. 阿塞拜疆代表说，由于其国家前所未有的经济增长，已为减少贫穷和实现其他千年发展目标的政策措施提供资金。国家 2008-2013 年社会经济发展计划旨在确保经济利益不止于首都而惠及该国的其他地方。保健和教育的支出有所增加。政府已采取措施，降低婴幼儿死亡率，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支持非制度化和替代性照料，改革教育。该国面临着若干挑战，其中之一是大批由于与亚美尼亚的冲突所造成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该代表要求，文本中使用的政治敏感提法应符合联合国的语言。

76. 亚美尼亚代表感谢儿童基金会在亚美尼亚，特别是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2、4、5 和 6 并取得成果而开展的各种活动。他还说，亚美尼亚高度重视儿童基金会与其他机构、方案和组织的合作伙伴关系。他还强调，国家方案草案以前几个周期的经验教训为依据，应当与区域发展以及其他区域和政府间组织的活动和进程同步。他还表达了亚美尼亚代表团对阿塞拜疆代表发言的失望，希望发言重点应放在会议主题上。

77. 塞尔维亚代表表示，合作方案的目的将是促进儿童福祉以及促进儿童权利的伙伴关系，特别是弱势儿童群体的权利，其中包括无父母照料的、有残疾的和来自农村地区的罗姆人、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儿童。各种挑战包括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造成的财政紧缩、长期流离失所已超过 10 年的大批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要为这些人口制定可持续的和持久的解决方案、包括安全返回，就需要进一步努力。该代表团希望看到对科索沃局势的更加详细的评价和今后在那里开展活动的迹象。它建议儿童基金会在规划其活动时，考虑到联合国各机构最近提出的关于该省的人权状况、特别是少数族裔儿童的人权状况的建议和结论。必须保持儿童基金会在塞尔维亚的工作与各有关部委以及省和地方当局，包括国际社会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省的工作之间的公开和透明的合作。还必须增强国家工作队内联合

国各机构、包括在塞尔维亚的其他国际人员的一致性和协调。该代表表示，预计经修订的塞尔维亚国家方案文件将依照 2005-2009 年国家方案文件的格式。

78. 格鲁吉亚代表评论说，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准确地反映了少年司法和教育、包括学前教育领域的主要挑战和成就以及合作范围。该代表指出，应该使用成果制办法确定如何应付持续的挑战，并指出 2008 年格鲁吉亚冲突已给人口造成严重后果，包括内部流离失所。他欢迎更明确地说明儿童基金会将如何进一步支持境内流离失所儿童融入社会。他表示诚恳希望儿童基金会更积极地参与，包括提供实物和财政支持，以改善水、环境卫生和保健卫生基础设施和确保获得安全饮水和适当的卫生和保健卫生条件，特别是在新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定居点。在这方面，难民事务部愿意积极合作，以实现共同的目标。

79. 土耳其代表指出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国家《第九个发展计划》及落实儿童和妇女权利方面取得的进展。不过，地理、经济和文化的差异必须得到解决。政府已着手实施重要举措，特别是在初等教育和儿童保护制度改革方面的举措。2011-2015 年国家方案文件草案支持政府注重减少差异、社会包容和保护儿童和青年的目标。

80. 一个代表团强调了儿童基金会在中等收入国家工作的重要性，并赞扬儿童基金会在这方面的战略。在谈到格鲁吉亚国家方案文件草案时，该代表团对该国儿童的情况表示总体关注，同时指出该文件并不包括南奥塞梯和阿布哈兹，呼吁儿童基金会采用务实的做法，以找到配合那里的当局的适当和可行的模式。它对文件中一些词汇的使用表示关切。

81. 另一个代表团对塞尔维亚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发表意见，赞扬其强调加强系统、多部门办法和社会问责，并鼓励儿童基金会与其合作伙伴共享在这些领域取得进展和面临的挑战的情况。

82. 若干代表团表示，白俄罗斯的方案是一个儿童基金会如何能在中等收入国家展开工作的好例子，并呼吁为该国筹集更多的其他资源。

83. 区域主任感谢各代表团对国家方案文件草案表达的意见和非常积极的评估。他注意到对某些词汇的使用表达的关切，表示儿童基金会将以最相关的大会和其他联合国文件为指南。有些问题需要在修订过程中加以解决。在回答有关白俄罗斯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中其他资源的最高限额问题时，他解释说，最高限额是指示性的，可以在国家方案实施期间的任何时候增加。关于阿塞拜疆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区域主任说，看到政府承诺继续在保健和教育方面投资并改善该国许多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处境，令人感到鼓舞。他欢迎就重视塞尔维亚边缘群体问题发表的评论，无论他们是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还是残疾儿童。他说，儿童基金会将仔细审查塞尔维亚关于国家方案文件草案格式的意见，并且将在修改该文件时予以

处理，整体考虑到执行局的观点。他还欢迎关于格鲁吉亚取得的进展的评论，并表示关于境内流离失所者融入社会的问题，以及提供安全饮水和卫生设施问题，将在国家方案行动计划中更详细地论述。他对就土耳其国家方案文件草案提出的有关各种差距的评论表示赞赏，并指出青年作为儿童基金会合作的一个关键主题的重要性。

84.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的第 2010/8 号决定和关于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要求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提出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的第 2010/9 号决定(见决定汇编 E/ICEF/2010/14)。

(b) 延长正在实施的国家方案

85. 按照第 2009/11 号决定，向执行局提供了关于延长执行主任核准的 13 个正在实施的国家方案的情况。这些国家是：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佛得角、乍得、加纳、圭亚那、吉尔吉斯斯坦、毛里塔尼亚、阿曼、秘鲁、俄罗斯联邦、南非、乌克兰和越南。此外，还要求执行局批准延长 6 个正在实施的国家方案：连续第二年将智利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国家方案延长一年，将纳米比亚、尼泊尔、巴基斯坦和塞拉利昂国家方案延长两年。

86. 智利代表表示，联合国系统与智利政府制定的联合工作战略，在 2010 年 2 月地震和海啸袭击智利之后，已具有更大的意义。该国家方案的延长将确保正在实施的方案的连续性，并帮助在灾难后实施新的国家儿童优先行动。

87. 巴基斯坦代表赞同将巴基斯坦国家方案延长两年。其政府表示感谢儿童基金会支持儿童保护立法和少年司法制度的建立，并欢迎儿童基金会帮助建立一个可行的数据收集系统和监测以下若干领域中的面向儿童的举措以及予以进一步加强：残疾儿童、女孩和边缘化儿童的教育及职业技能。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10 号决定(见决定汇编 E/ICEF/2010/14)。

关于儿童基金会在人道主义局势中的工作的口头报告

88. 副执行主任 Hilde Frafjord Johnson 女士介绍了报告，概述了儿童基金会人道主义工作的范围、不断变化的环境、其在应对过程中面临的挑战以及与各个伙伴合作的方式。该报告包含了关于儿童基金会在海地工作的最新情况。副执行主任说明了两大趋势：自然灾害次数增加及国家内部冲突旷日持久。除此之外，业务环境发生了与更加不安全和更加复杂以及作为风险乘数的气候变化影响的有关的重大变化。这些变化造成粮食不安全并侵蚀了脆弱社区的应对机制。它们需要有效的减少灾害风险措施。

89. 她指出，在应对人道主义和保护方面的巨大挑战时，儿童基金会亟需加强各种方法和伙伴关系，增强领导能力，确保有足够的筹资能力和可预测性。她注意到儿童基金会去年对 90 个国家 230 多次紧急情况做出反应，指出已经修订了“造

福儿童的核心承诺”，列入减少风险和儿童基金会在联合国系统框架中的人道主义组群责任。她报告说，儿童基金会在应对紧急情况的筹资方面面临严重的缺口，呼吁捐助国继续通过经常资源和专题筹资提供可持续支助。

90. 关于海地问题，她指出，主要挑战是如何向流离失所人口提供水和卫生设施及如何提供儿童保护，同时成功地遏制严重营养不良和疾病的大规模爆发。她承认，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招聘工作仍然是一个难题。

91. 海地代表感谢国际社会对她的国家表现出的支持。她指出，随着雨季的到来，情况仍然很困难，但全国选举规划正在进行。

92. 许多代表团表示赞赏儿童基金会在人道主义分组方式中以及在增强联合国安全风险管理框架中的领导作用。几个代表团鼓励儿童基金会在与联合国机构合作评估共同需要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特别是因为此举会为捐助者应对紧急筹资呼吁提供指导。一个代表团指出，儿童基金会的人道主义反应和发展工作之间关系紧张，而另一个代表团支持该组织作为从备灾到救灾和从恢复到能力建设的延续的做法。

93. 若干代表团对人道主义反应行动缺乏足够的资金表示关切，并敦促儿童基金会让捐助者更清楚地了解其在紧急情况中的优先事项，以便消除资金短缺和差距。

94. 许多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在海地的工作，注意到在那里实施组群办法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一个代表团有意了解在该国从对紧急状况的反应到发展工作的过渡的更多情况。另一个代表团鼓励儿童基金会继续动员法语国家工作人员到海地工作。

95. 在回答具体问题时，副主任解释说，国家方案一般包括应急准备计划，因此只有在某些较大规模的紧急情况中，才需要通过儿童基金会紧急方案基金或通过呼吁捐助者做出捐助而筹集额外的资金。她说，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儿童基金会用自己的资源管理应对紧急情况的工作。她强调从备灾到能力发展的延续至关重要，但指出通常情况下，局势的复杂性需要并行操作。最后，她指出儿童基金会完全致力于共同需要评估办法，并指出儿童基金会的组群责任的主流化现已纳入“人道主义行动中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

96. 执行主任肯定了儿童基金会对加强伙伴关系的承诺，其目的是使组群制度发挥作用，并指出在资源调集和人员编制的紧急情况中存在管理方面的挑战。

关于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的作用和工作的特别重点会议

97. 副主任 Hilde Frafjord Johnson 女士对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的作用作了一般介绍和历史概述。以下人士作了发言：各国儿童基金会委员会常设小组主席 Véronique Lönnérblad 女士，她就全世界各国家委员会的工作提供了全球

情况摘要，儿童基金会日本委员会执行主任 Ken Hayami 先生，儿童基金会冰岛委员会执行主任 Stéfan Stéfansson 先生，儿童基金会瑞士委员会执行主任 Elsbeth Müller 女士和儿童基金会西班牙委员会执行主任 Paloma Escudero 女士介绍了其各组织的经验以及它们在各自国家与公众的关系。

98. 各代表团欣感有机会与国家委员会的代表进行对话。他们对各工业化国家的委员会有创意的方法及筹款和宣传活动的多样性表示赞赏。他们还强调了各委员会在支持呼吁增加对儿童基金会的核心资金方面的关键作用。

99. 副执行主任在闭幕词中重申了国家委员会工作的重要性。她感谢各国儿童基金会委员会常设小组主席及各国家委员会支持完成该组织使命和实现其目标。执行主任还对各国家委员会的工作以及它们与该组织的高质量对话表示赞赏。

纪念《儿童权利公约》各项任择议定书通过十周年

100. 会议讨论了纪念大会 2000 年 5 月 25 日通过《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以及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十周年的问题。

101. 讨论的目的是确定执行局成员如何在 5 月 25 日纪念活动基础上，发起宣传《儿童权利公约》各项任择议定书的运动，该文书推动到 2012 年普遍批准和全面执行各项议定书。在主席的开场白后，一些发言者作了发言。这些发言者包括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安东尼·莱克先生、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玛尔塔·桑托斯·派斯女士、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拉迪卡·库马拉斯瓦米女士(通过录像发言)以及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主席 Yanghee Lee 教授(由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副主任 Maggie Nicholson 女士宣读其发言稿)。孟加拉国、意大利、斯洛文尼亚、突尼斯和乌拉圭代表团发言，介绍了这些国家在批准和执行各项任择议定书方面的经验。这之后主席作总结发言。

D. 关于组织改进工作倡议的最新情况(议程项目 6)

102. 执行局收到改革管理主任介绍的报告(E/ICEF/2010/13)。

103. 一个代表团对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所取得的进展表示赞赏，称应以公开、透明和渐进的方式进行组织改进工作。在这方面，它鼓励儿童基金会通过各种方式和渠道改进其与会员国的交流，并向董事会成员告知进展情况。它鼓励儿童基金会与人分享关于如问责制框架、网上招聘和虚拟信息集成系统等有关方案的更多见解。

104. 改革管理主任表示，儿童基金会将保持透明度，向执行局成员和代表团通报在实施组织改进措施方面取得的进展及其影响。儿童基金会将与与人分享计划到2012年完成的一项关于各项举措的推出和影响的评价的结果。

E. 执行局实地访问报告(议程项目 7)

(a) 2010年3月20日至30日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成员联合实地访问卢旺达的报告

105.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代表团顾问约恩纳·约林克女士介绍了该报告(E/ICEF/2010/CRP.12)。约恩纳·约林克女士代表该访问团，对卢旺达政府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热烈的欢迎表示感谢。

106. 约林克女士指出，这次访问组织的很好，与许多利益攸关方的讨论使该访问团获得了对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的业绩的全面了解。卢旺达之所以被选择，是因为它是一个“一体行动”的试点国家，并已开展了几项有创意的发展和人道主义方法。该国的目标是到2020年成为中等收入国家。卢旺达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表示了坚定承诺，这些目标牢固地并入国家发展框架。该国自1994年的灭绝种族行为以来取得了显著进展，包括贫穷比例从2008年的52%减少到今天的42%，但仍面临严峻挑战。其中包括孕产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过高和前战斗人员待复员和重返社会。

107. 她说，该访问团对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表现及其一体行动的的实施印象深刻。她建议执行局采取以下3项措施。第一，确保各机构在战略上介入具有相对优势的领域，并进一步加强满足能力需求的努力。这将需要为卢旺达制定一个明确的“撤出战略”。第二，继续呼吁加强和统一企业惯例，以促进当地的联合方案拟订和影响。第三，进一步讨论各机构如何能继续支持南南合作倡议。

108. 卢旺达代表感谢该访问团、儿童基金会秘书处和驻地协调员领导下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支持。他说，由于一些因素已经取得了进展，其中主要的由政府澄清了国家2020年远景规划所概述的目标和远景及采用有创意的、本土的发展办法情况。政府指望借助与“一个联合国”小组的伙伴关系来实现并超越千年发展目标。“一个联合国”正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在以下一些领域支持该国政府：实现两性平等和消除危害儿童、家庭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降低儿童死亡率和改善儿童保健；确保高质量和包容性的基础教育。

(b) 2010年4月5日至11日执行局主席团成员对中国的实地访问报告

109. 执行局主席介绍了报告(E/ICEF/2010/CRP.11)。成员们在对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实地访问中，参观了若干儿童基金会保健和教育项目，会晤了当地政府和民间社会的代表。他报告说，政府对应人员对儿童基金会在四川地震后对紧急状况的反应表示赞赏，并指出这次访问使主席团成员了解到儿童基金会通过支持政策

制订的试点项目而在制定规范和标准方面发挥的战略作用。他指出，中国作为南南合作一个重要参与者，可以成为其他发展中国家的榜样。主席向中国政府表达了代表团对有机会与政府、包括商业部的高级成员进行实质性对话表示的感谢，该部在协调合作方案方面发挥了领导作用。

(c) 2010 年 4 月 18 日至 26 日执行局成员对塔吉克斯坦的实地访问报告

110. 领导实地访的白俄罗斯常驻联合国代表、联合国前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主席安德烈·达普基乌纳斯先生阁下介绍了该报告(E/ICEF/2010/CRP.13)。大使称赞该国政府和儿童基金会的代表所领导的基金会小组促成这次高质量的访问。他感到遗憾的是，执行局进行实地访问的代表团多年来第一次只有 3 个区域集团的代表参加。两个团体，包括最尊敬和重视的捐助界，没有参加。他报告说，该访问团的主要印象是，塔吉克斯坦已被捐助者遗忘。该国面临着人道主义和发展方面的严峻挑战，需要得到持续和长期提供的更大规模的援助。执行局访问团要求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考虑增加国家办事处的人员配置和财政资源，使之与面对同样严峻挑战的国家相等。

111. 塔吉克斯坦代表感谢该访问团和儿童基金会的访问及重要的对话。他说明了一些塔吉克斯坦面临的复杂挑战，包括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该代表感谢儿童基金会及其伙伴提供了迫切需要的援助，尤其是在确保获得教育、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方面的援助，并建议儿童基金会加强促进优质教育和两性平等的合作，并加强这些方面的国家能力。

112. 一个代表团建议更多地注意塔吉克斯坦最近爆发的小儿麻痹症、由药物注射引起的艾滋病毒/艾滋病病例数目上升以及教育青少年了解药物使用的危险，它对本区域的儿童构成威胁。

F. 儿童基金会全球工作人员协会主席致辞(议程项目 8)

113. 儿童基金会全球工作人员协会主席报告了 2009 年 7 月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有史以来首次儿童基金会工作人员代表全球会议。这次会议的成果是一个题为“八级变革”的工作人员关切清单，消除这些关切将大大改善儿童基金会工作人员的生活。她解释说，工作人员的主要关切是安全和流动，以及需要澄清延续合同的情况，这是一个大会在讨论的问题。

G. 其他事项(议程项目 9)

114. 秘书处向执行局提出 2010 年第二届常会的临时议程项目表。

H. 通过决定草案(议程项目 10)

11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6 号至第 2010/10 号决定(见决定汇编 E/ICEF/2010/14)。

I. 执行主任和主席致闭幕词(议程项目 11)

116. 执行主任感谢各会员国支持儿童基金会重新注重最底层的五分之一人口和被遗忘的儿童。他还欢迎对儿童保护、两性平等主流化和残疾儿童的关注。他说,重点将是实现那些进展缓慢的千年发展目标,例如孕产妇死亡率和卫生设施。这些努力必须遵循综合方法,包括在“一体行动”的范围之内。

117. 执行主任指出,在执行局的讨论中强调了三个方面:成果、紧急情况和资源。他说,其当务之急之一是加速增强监测和评价系统。儿童基金会必须能够追踪资金分配和资源使用情况,使该组织能够更好地确定优先次序,确定何种措施是最佳和最具成本效益的。另一个关键领域是收集和使用分类数据,这将有助于各国政府查明有哪些领域需要更多的注意。他表示,儿童基金会将更加努力,报告各种结果和附加价值,但是在与广泛的伙伴开展的工作日益增加的情况下,这一点有时很难做到。

118. 关于紧急情况,他表示对有关儿童基金会人道主义工作的口头报告中提出的令人震惊的预测和气候变化对自然灾害的影响日益增加感到惊讶。他注意到儿童基金会目前将其预算的四分之一或三分之一用于应对紧急情况,表示儿童基金会及其伙伴们必须继续改进其在人道主义行动中的工作。解决办法之一是使组群制度更有效率。捐助者也必须充分响应紧急呼吁,以解决严重的资金缺口。否则,儿童基金会将不得不作出艰难的选择,这可能会严重影响到发展优先方面的工作,如消除贫困和疾病。

119. 他感谢捐助者承诺捐助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使儿童基金会能够灵活地应对紧急情况和其他领域的优先事项。他指出,各国家委员会的发言鼓舞人心,公众的反应也令人振奋。最后,他强调,必须使尤其是在困难的经济环境中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动力展现儿童的面孔。

120. 主席祝贺大家进行了有意义的讨论,提出了有创意的建议并取得了年度会议的优异成果。他强调说,注重儿童权利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关键,并指出,纪念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的活动表明,在到 2012 年实现普遍批准和全面实施这些文书方面已取得了令人鼓励的进展。他强调两性平等对儿童基金会工作的重要性,表示对儿童基金会就其关于两性平等的新政策所采取的措施感到鼓励。他指出,关于海地的简报提醒所有人注意:灾害和冲突给最弱势者带来不成比例的影响,并呼吁各会员国对人道主义行动投入更多的资源。他指出,关于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的特别重点会议显示出通过与民间社会的合作所取得的重大成果。他还欢迎儿童基金会承诺加强伙伴关系和联合国全系统的一致性以及组群办法。他回忆到,作为一个孩子,他也曾是儿童基金会方案的受益者,他敦促各国代表团继续确保可持续发展改善所有儿童的生活。

